



减少成本降低能耗提升质效 义乌公安创新司法协作模式

民警办案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

□本报记者 王春 本报通讯员 冯丽敏

牵涉部门多,办案程序复杂,民警负担重,司法能大,办案成本高,是当前困扰基层公安机关办理各类案件的难题。如今,这样的困扰在浙江省义乌市得到改观。

在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中,义乌积极探索,内部挖潜,创造性开展一体化办案司法协作。6月20日,一个多部门协同创建的一体化办案中心在义乌市公安局正式启用,民警办案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,甚至一次也不用跑。

义乌市委常委、公安局局长詹肖冰今天向《法制日报》记者介绍说,民警有所呼,改革必须有所应,打造司法共同体,就是为了打破“人来人往,文来文往”的传统交互模式。一体化办案中心启用一个月,实现让办案人员从复杂的事务工作中抽身,专注于案件办理本身,确保每一件案件都能经得起时间的检验。

流水线生产高质量法治产品

记者了解到,近年来,义乌市公安局年办理移送审查起诉数均突破5000人次,基层办案民警除了要面临案多量大的压力,还要面对办案时在多部门间多头跑、多次跑、重复跑的壁垒掣肘。

在警力无增长的现实情况下,如何甩掉“牵绊”轻装上阵,实现又快又好办案,是新时代基层民警所想所盼。

为此,义乌市公安局从去年下半年开始办案流程“最多跑一次”探索。

在一体化办案中心,记者看到,公安局、检察院、法院、司法局等办案涉及部门全面入驻,联合办公,为民警执法办案和刑事诉讼提供“一站式”业务协同。

在卷宗制作室的工作现场,公安、检察院工作人员密切配合“流水线”作业,对提请逮捕、移送起诉、提起公诉的案件,同步制作与纸质案卷一致的电子化卷宗,这种智能化文字识别系统大大提高了电子化案卷制作效率,加工形成的双层电子案卷,其中一层可阅卷批注、复制文字,便于线上流转、阅卷、调卷和存档。

义乌市公安局法制分局副局长朱剑峰介绍说,在线上,一体化办案中心依托政法“一体化”办案系统,实现案件、人员、文书、卷宗



“一站式”方便民警群众受益

以前,办案民警办理一件普通侵犯刑刑事案件,要在市发改委、邮政部门、法制部门、看守所、检察院、法院6个部门间至少跑9个来回。“每当案子一到报捕阶段,就要做好来回跑的准备。”稠江派出所民警张明生对此感触颇深。

如今,张明生在办理一起刑事案件时,除基本信息共享交互外,在线下,办案中心除设立公安原有的领导审批、值班审核、捕诉审核等功能区外,还设立了检法派驻、估价鉴定、文书邮寄、法律援助等区域,案件材料从民警提交审核入口,到检察院签收出口,都在此区域交互完成,办案民警在这里可一站办完所有办案手续。

一体化办案中心还设立了“公检法财政”一体化流转处置的涉案财物管理室,通过集中式保管、换押式移交,确保每一起刑事案件涉案财物保管、移交、处置的规范化,对需随案移送检法机关的,统一在共享物证室交接、查验和张贴责任标签;已作出生效判决、裁定或可依法处理的物品,单独分柜存放,定期移送财政部门处置。

在侦办过程中,如遇对案件定性等意见不一致的情况,公检法三家都可在各自远程会商室内,通过电话会议形式进行讨论,与纸质案卷一致化的电子卷宗,具有可批注文字的特点,为远程会商提供可视化支撑,这样的做法比原先的沟通方式更为高效。

数据交互实现多方共享共赢

义乌市一体化办案中心运转以来,各司法部门开展的刑事诉讼业务以及民事诉讼、文书送达、法律监督等工作,有了密切配合、便捷高效的支撑载体,使以往的电话往来,变成既有“键对键”,又有“面对面”的工作模式,充分满足了高质量办案的需求。

“以往,检、法在刑事诉讼活动中发现个案问题,更多的是纠正监督、事后追责。现在,案件在一个场所不同窗口流转过程中,可以当场指出发现的问题,立即纠正,使执法问题尽量不进入下一环节。”义乌市公安局政委陈涛说,为强化互相协作、有机融合,义乌各司法部门在深化机制建设上下功夫,先后制定出台《侦捕诉衔接机制》《重大疑难案件公安机关听取检察机关意见实施办法》等工作机制,形成服务办案、打击犯罪合力。

一体化办案中心建设除了赢得基层民警的热烈欢迎外,公检法三家的数据交互,使得司法机关在侦查、诉讼、审判各个环节有了更有力量的数据支撑。实时、全面的数据获取,为不同案件的打击预防以及各部门的执法能力提升,提供了更大支撑。

义乌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彭长中说:“一体化办案中心在减少司法摩擦系数,降低司法能耗指数,增加司法协同因数上做出了有益探索。”

本报义乌(浙江)7月23日电 制图/高岳

北京检察院通报去年金融犯罪情况

以互联网金融名义实施犯罪趋严重

□本报记者 黄洁

北京市人民检察院近日通报,2017年度,北京市检察机关共受理金融犯罪审查逮捕案件889件1342人,审查起诉案件820件1480人,案件数量与涉案人数均呈上升趋势。其中,以互联网金融名义实施金融犯罪的情况日趋严重,以虚拟货币和区块链名义实施非法集资的行为也已开始出现。

据北京市检察院经济犯罪检察部主任姜淑珍介绍,2017年,北京检察机关受理金融犯罪审查起诉案件比2016年增长4.33%,涉案人数增长20.03%,上升趋势明显。其中,非法集资类案件呈现增长态势,全市检察机关受理的非法集资类案件审查起诉案件同比增长40.47%,集资诈骗审查起诉案件同比增长14.29%。从罪名上看,信用卡诈骗罪占全部金融犯罪案件的47.80%,其次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,占36.83%。从地域分布上看,拥有CBD等商务核心区的朝阳区,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占全市的66.23%,而拥有各大银行总部的西城区,信用卡诈骗案件最多。

姜淑珍说,从近年来的情况分析,打着“互联网金融”等新热点名义的金融犯罪增多,迷惑性强,危害性也更大,例如,假借

上海检察试水长三角跨区域划公益诉讼

本报讯 记者余东明 实习生张若瑞 近日,全国首个跨行政区划检察院——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举办以“跨行政区划检察与公益诉讼”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。上海三分检副检察长谈伟友介绍说,上海正在试水长三角跨区域划公益诉讼工作。

上海三分检检察长徐燕平告诉记者,经过3年多司法实践,上海三分检已经摸索出一条专业化办案路径,公益诉讼案件推进遇到阻力时,能够充分发挥跨区域划检察院办案更加公正、排除地方干扰的优势,本着维护公益的出发点全力开展工作,力争收到跨区域划改革与公益诉讼工作的叠加效应。

徐燕平说,目前,长三角一体化正在全方位开展,最高人民法院也在部署推进长江流域公益公益诉讼改革,上海三分检正需要发挥作用,助推上海乃至整个长三角地区公益诉讼发展。

新疆法院3年受理民间借贷案近12万件

熟人借贷约定不明加大审理难度

□本报记者 潘从武

《法制日报》记者近日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获悉,近3年,新疆法院新收各类民间借贷案件711898件,其中民间借贷纠纷案件117439件,占16.50%。2017年,新疆法院新收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数量有所下降,但当事人申请再审和进入再审程序的却不断上升。

据新疆高院新闻发言人王海琴介绍,民间借贷多发生在亲戚朋友等熟人群体间,往往合同要件约定不明且高息借款现象较为普遍,导致案件审理难度加大。

王海琴说,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多发地主要集中在经济整体较为发达的地区,建筑、小额信贷等行业成为民间借贷纠纷多发行业。相较于金融借款,民间借贷多为无担保的信用借款,当事人诉讼能力较低,而且多发生在亲戚朋友等熟人群体中,或碍于情面或法律知识欠缺,少数借款没有出具相应借据,多数借条或欠条只注明借款金额、借款人和借款日期、支付方式、还款日期、利息支付等诸多合同要件,要么缺失要么约定不明,导致难以反映借款事实全貌,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判定。民间借贷引发纠纷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高息借款现象较为普遍。有直接在借条中明确约定高额利息的,也有未书面约定而私下支付高额利息,还有在借款本金中预先扣除利息,通过重复打借条的方式收取高额利息。

喻湜“误打误撞”成知产审判能手

新时代·法治建设奋斗者

□本报记者 唐荣

“喻法官精湛的法学造诣,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以及公正廉明、忠于法律的精神,堪称我们学习的楷模!”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一名当事人在感谢信中写道。

这封感谢信还得从一件注册商标侵权案件说起。

深圳某光电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,其注册的某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。2017年,深圳某光电公司以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为由,将盐城某光电公司及其深圳分公司诉至南山法院,案由由南山法院知识产权庭法官喻湜担任主审法官。

“当事人涉案行为众多,仅原告提供的证据就超过1000页。”回忆起办理这宗案件的情形,说到被告之多,喻湜向记者“诉起了苦”。

但是,作为主审法官,真正审理这起案件,喻湜却不怕苦,他迎难而上,克服手头案

决战基本解决执行难·严惩拒不犯罪

丧偶儿媳拒不偿还公婆赔偿款获刑

□本报记者 韩宇

“你认识到自己行为的严重性了吗?后不后悔?”法官刘明钢向被告田某。

“我还有一个10岁的儿子,现在很后悔,希望法院再给我一次机会。”田某哭着说。

7月19日9时30分,辽宁省朝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(城区3家基层法院共用此庭——记者注)内,一起因拒不执行判决而被检察机关提起公诉的案件正在开庭审理。庭审过程中,被告人田某始终流着懊悔的泪水。

龙城区人民法院经审理,当庭宣判被告人田某犯拒不执行判决罪,判处有期徒刑1年6个月,缓刑两年。

《法制日报》记者了解到,今年1月1日至6月10日,朝阳两级法院执结各类案件6149件,执结率80%。针对“老赖”规避执行实施拘留案件286件298人次,判决拒不执行案件36件36人,罚款金额17.9万元。

2017年4月初,田某的丈夫胡某因交通事故死亡,留下9岁的儿子和年迈的父母。82万余元死亡赔偿款,保险公司一次性打到田某的银行卡中。

因田某拒不支付胡某父母应得的赔偿款,龙城区法院判决田某给付胡某父母赔偿款33万余元。判决生效后,田某仍拒不执行。胡某的父母向龙城区法院执行局申请强制执行。

受理此案后,执行法官张殿志依法定程序向田某送达相关法律文书,多次电话通知其到法院,但田某始终以“没钱、没时间”为由拒不履行义务。今年3月21日,龙城区法院执行局对田某采取拘留措施。

“拘留当天,田某及其母亲哭哭啼啼,满地耍赖。办案人员在全程执法记录仪的记录下,依照法定程序,将田某强行带至法院。”张殿志说。

拘留前,办案人3次向田某阐明利害关系,告知其已涉嫌构成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,劝其主动履行判决义务。

“法院也就拘留我15天,我就是没钱,15天后你们就得放人。”田某始终不为所动。

喻湜“误打误撞”成知产审判能手

新时代·法治建设奋斗者

□本报记者 唐荣

“喻法官精湛的法学造诣,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以及公正廉明、忠于法律的精神,堪称我们学习的楷模!”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一名当事人在感谢信中写道。

这封感谢信还得从一件注册商标侵权案件说起。

深圳某光电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,其注册的某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。2017年,深圳某光电公司以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为由,将盐城某光电公司及其深圳分公司诉至南山法院,案由由南山法院知识产权庭法官喻湜担任主审法官。

“当事人涉案行为众多,仅原告提供的证据就超过1000页。”回忆起办理这宗案件的情形,说到被告之多,喻湜向记者“诉起了苦”。

但是,作为主审法官,真正审理这起案件,喻湜却不怕苦,他迎难而上,克服手头案

辽宁朝阳法院半年判决拒不执行案件三十六件

丧偶儿媳拒不偿还公婆赔偿款获刑

□本报记者 韩宇

“你认识到自己行为的严重性了吗?后不后悔?”法官刘明钢向被告田某。

“我还有一个10岁的儿子,现在很后悔,希望法院再给我一次机会。”田某哭着说。

7月19日9时30分,辽宁省朝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(城区3家基层法院共用此庭——记者注)内,一起因拒不执行判决而被检察机关提起公诉的案件正在开庭审理。庭审过程中,被告人田某始终流着懊悔的泪水。

龙城区人民法院经审理,当庭宣判被告人田某犯拒不执行判决罪,判处有期徒刑1年6个月,缓刑两年。

《法制日报》记者了解到,今年1月1日至6月10日,朝阳两级法院执结各类案件6149件,执结率80%。针对“老赖”规避执行实施拘留案件286件298人次,判决拒不执行案件36件36人,罚款金额17.9万元。

2017年4月初,田某的丈夫胡某因交通事故死亡,留下9岁的儿子和年迈的父母。82万余元死亡赔偿款,保险公司一次性打到田某的银行卡中。

因田某拒不支付胡某父母应得的赔偿款,龙城区法院判决田某给付胡某父母赔偿款33万余元。判决生效后,田某仍拒不执行。胡某的父母向龙城区法院执行局申请强制执行。

受理此案后,执行法官张殿志依法定程序向田某送达相关法律文书,多次电话通知其到法院,但田某始终以“没钱、没时间”为由拒不履行义务。今年3月21日,龙城区法院执行局对田某采取拘留措施。

“拘留当天,田某及其母亲哭哭啼啼,满地耍赖。办案人员在全程执法记录仪的记录下,依照法定程序,将田某强行带至法院。”张殿志说。

拘留前,办案人3次向田某阐明利害关系,告知其已涉嫌构成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,劝其主动履行判决义务。

“法院也就拘留我15天,我就是没钱,15天后你们就得放人。”田某始终不为所动。

喻湜“误打误撞”成知产审判能手

新时代·法治建设奋斗者

□本报记者 唐荣

“喻法官精湛的法学造诣,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以及公正廉明、忠于法律的精神,堪称我们学习的楷模!”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一名当事人在感谢信中写道。

这封感谢信还得从一件注册商标侵权案件说起。

深圳某光电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,其注册的某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。2017年,深圳某光电公司以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为由,将盐城某光电公司及其深圳分公司诉至南山法院,案由由南山法院知识产权庭法官喻湜担任主审法官。

“当事人涉案行为众多,仅原告提供的证据就超过1000页。”回忆起办理这宗案件的情形,说到被告之多,喻湜向记者“诉起了苦”。

但是,作为主审法官,真正审理这起案件,喻湜却不怕苦,他迎难而上,克服手头案

新时代“背篓检察官”日记摘抄(8)

□ 日记主人:郑宜龙(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检察院驻濯水检察室工作人员)

7月26日,晴。
今天心情不错,也没什么“业务”,坐下来,好好回顾一下自己的工作,感触还挺多的。

我有个译名叫黔江“侯亮平”。
从四川大学计算机专业毕业后,我先在广州干了几年。2017年,《人民的名义》大火,我被主人公侯亮平惩恶扬善、刚正不阿的精神气质所感染,毅然辞去广州的工作,飞回重庆,成为“背篓检察官”的一员。

蓝制服、戴检徽,惩恶扬善办大案,这是我理想中的检察官生活。
背背篓、穿胶鞋,家长里短解纠纷,这是我来到检察室的现实生活。
“理想和现实的差距也太大了吧。”朋友们都笑我。
“我和侯亮平只是工作方式不一样,但都是在做有意义的事情。”我说。

虽然我们叫“背篓检察官”,但我们也不是“刀耕火种”,我们的背篓里,装的都是高科技。
今年5月,我和主任(检察室主任潘珂——编者注)走村串户时得知,当地一名余姓农户2016年因滥伐林木被林业局处罚,被责令补种树木70株,但余某并未补种,执法部门也未对其进行督促。

得知情况后,我和主任来到余某的家中,询问了余某相关情况,而后来到当年滥伐林木的现场。
“把你‘吃饭的家伙’拿出来。”主任对我说。
我愣愣,从背篓里掏出无人机航拍器,操作着机器飞向远处余某的自留山。

我对自留山进行了航拍,又使用照相机对遗漏的木桩、成材树木进行了细目拍照,并用执法记录仪对现场全程录像,以确认余某从2016年6月至今在其自留山内没有补种树木的事实。
主任告诉我,线索已经移送民行部门,不久检察室将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。

时代在进步,我们背篓里的高科技也在不断发展。
6月的一天,我在检察室值守,来了一名杨姓村民,说有要紧事要向院里反映。
院里离检察室还有一个多小时车程,为了让杨某少跑路,我把检察室的远程视频接访系统调试好,电话联系了控申部门。

就这样,通过远程视频接访系统视频、语音同步的功能,杨某在家门口的派出所检察室与城里的检察院实现对接。
几天后得知,杨某反映的情况得到了合理解决。
如何能更进一步方便老百姓,这件事过后,我和同事就开始琢磨起来。

功夫不负有心人,我们最终想出办法,在手提笔记本上实现与院里远程视频连接,让老百姓足不出户就能与检察长对话。就这样,我们的背篓里又多了一项又土又洋的高科技设备。
无人机航拍机、远程视频接访设备、检察室移动办公软件、流动检务车多媒体操控……我“吃饭的家伙”越来越多,越来越丰富。

我就是这样背着检察“黑科技”,哼着“走在乡间的小路上”走村串户的。

□ 日记点评
杨桂兰(重庆市政协委员,重庆黔江区妇联主席)

重庆黔江是土家族聚居地,背背篓出行是当地人习惯。土气的背篓,让我们认识了潘珂和他的同事们。作为一群新时代的检察官,他们的背篓或许很土气,但里面装着的却是不乏无人机航拍机、远程视频接访、检察室移动办公软件等亮眼的高科技设备。他们以上里土气的形象走入乡村,却拥有最先进的检察“黑科技”,坚持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绝不是一句空话,他们的背篓里装的是一份使命、一份百姓的口碑,是“让群众少跑一里路”为民情怀,是背起了就放不下群众的感情。
检察官不只有“侯亮平”那一款,为行走在乡间小路上的“背篓检察官”点赞!

均为本报记者 吴晓锋 整理